

臺灣高等法院花蓮分院 公告

主旨：公告本院111年第1次公開甄選法警應試人員及相關事宜。

公告事項：

一、應試人員名單：

應試編號	姓名	應試編號	姓名
1	羅○媛	9	林○憲
2	徐○軒	10	張○嘉
3	林○賢	11	游○源
4	張○偉	12	蘇○信
5	張○毅	13	盧○明
6	徐○森	14	鄭○文
7	郭○青	15	柯○佑
8	羅○弘	16	施○凱

二、甄試日期、時間、地點：

請於 111年5月23日(星期一) 下午1時50前至本院(花蓮市民權路127號)2樓電腦教室報到，下午2時10分舉行口試。

三、應試注意事項：

應試人員請攜帶身分證正本參加甄試，以供查驗，未攜帶者不得參與考試。如有疑問，請洽本院人事室徐小姐(電話：03-8225116轉205)。

四、如遇天然災害等不可抗力之因素致無法如期舉行口試，將另行於司法院及本院網站公告。

五、為因應嚴重特殊傳染性肺炎(COVID-19)疫情，當日應試人員請全程配帶口罩，如有發燒(攝氏37.5度以上)情形，不得入場應試。另當日不開放陪考人員進入院區，請避免親友陪考。

六、錄取公告：

(一)錄取結果，公告於司法院之徵人啟事及本院網站，網址如下：

司法院網址：<http://www.judicial.gov.tw>

本院網址：<http://hlh.judicial.gov.tw/>

(二)甄選結果，本院認無適合人選時得從缺。